

四川吉利学院 2023 年度
学费、住宿费、服务性收费和代收费收支情况
及贫困学生奖助政策执行情况
专项审计报告

浙正格专审字（2024）第 050 号



浙江正格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

Zhejiang Zhengge Certified Public Accountants (General partner)

地址：杭州市拱墅区华电弄 76 号 225 室

邮编：310014

电话：（0571）28883820

邮箱：793292509@QQ.COM



浙江正格会计师事务所

Zhejiang Zhengge Certified Public Accountants

浙正格专审字 (2024) 第 050 号

**四川吉利学院 2023 年度
学费、住宿费、服务性收费和代收费收支情况
及贫困学生奖助政策执行情况
专项审计报告**

四川吉利学院：

我们接受委托，对四川吉利学院(以下简称为贵单位)2023 年度学费、住宿费、服务性收费、代收费收支情况及贫困学生奖助政策执行情况进行专项审计，审计所涉及的财务会计资料由贵单位提供，贵单位管理层对所提供资料的真实性、完整性、合法性负责，我们的责任是在实施审计工作的基础上对这些财务会计资料所反映的收支情况发表意见。

根据《四川省教育厅四川省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四川省市场监督管理局关于完善我省民办高校价格管理方式加强事中事后监管的通知》(川教(2020)27 号)文件精神，我们对贵单位 2023 年度学费、住宿费、服务性收费、代收费收支情况及贫困学生奖助政策执行情况进行了专项审计，现将审计情况报告如下：

一、基本情况

四川吉利学院于 2022 年 7 月 18 日经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政部批准登记，2022 年 7 月 18 日换发了法人登记证书，登记证书有效日期：2022 年 7 月 18 日至 2026 年 7 月 18 日。注册资金 1000 万元，统一社会信用代码为 52510000MJY823585M，法定代表人阙海宝，住所为四川省成都市东部新区成简大道二段 123 号，业务主管单位为四川省教育厅。

业务范围：高等教育、科学研究。

二、2023 年度专项财务收支情况

(一)2023 年度四川吉利学院学费、住宿费收费标准

按照《四川省教育厅关于对吉利学院 2020 学年学费和住宿费备案的复函》、

《四川省教育厅关于民办高校新增普通本科拟 2021 年招生专业学费备案的复函》以及《四川省教育厅关于吉利学院 2022 年新增拟招生专业学费备案的复函》文件，普通类本科专业，体育类本科专业学费 26800 元/学年，艺术类本科专业学费 32000 元/学年。住宿费四人间 2000 元/学年。

(二)2023 年度收入情况

经审计，四川吉利学院 2023 年度收入为 577,592,010.06 元，其中：捐赠收入 733,500.00 元，提供服务收入 500,233,161.67 元（主要系学费收入 452,668,257.91 元，住宿费收入 34,578,545.30 元），政府补助收入 41,853,087.18 元（含国家奖助学金补助 15,893,000.00 元、其他政府补贴收入 25,960,087.18 元），其他收入 34,772,261.21 元（主要系利息收入 33,087,893.39 元）。

2023 年度收入情况统计表详见附表一。

(三)2023 年度支出情况

经审计，四川吉利学院 2023 年度支出为 463,775,507.37 元，其中：业务活动成本 333,025,145.82 元（包含人员费用 133,711,690.19 元，日常费用 137,001,261.67 元，资产折旧及摊销 61,963,395.56 元，税金及附加 348,798.40 元），管理费用 119,496,090.32 元（包含人员费用 11,225,898.58 元，资产折旧及摊销费用 82,550,710.52 元，物业管理费 15,844,527.81 元，其他费用 9,874,953.41 元）。

2023 年度支出情况统计表详见附表二。

三、贫困学生奖助政策执行情况

四川吉利学院每年按照学费收入的 5%提取用于对贫困学生、退役学生等实施资助，确保学生顺利完成学业，具体资助政策包括国家资助和学校资助，其中国家资助包括国家奖学金、国家励志奖学金、国家助学金、服兵役国家教育资助金，学校资助包括勤工助学、校内奖助学金、学费减免、困难生活补助等。

(一)国家资助

根据川财教[2022]43 号《关于下达 2022 年学生资助经费预算的通知》、川财教[2023]50 号《关于下达 2023 年学生资助补助经费预算的通知》，2023 年度收到学生资助补助金 15,893,000.00 元，其中：国家奖学金 88,000.00 元、国家

励志奖学金 1,865,000.00 元、国家助学金 11,579,800.00 元、服兵役国家教育资助金 2,360,200.00 元；2023 年度按照相关政策执行，实际发放学生资助补助金合计 19,357,880.00 元，其中：国家奖学金 88,000.00 元、国家励志奖学金 1,865,000.00 元、国家助学金 15,220,880.00 元、服兵役国家教育资助金 2,184,000.00 元。

（二）学校资助

根据川教函(2019)473 号《关于进一步加强和规范普通高等学校学生资助管理工作的通知》文件要求，2023 年度已按当年学费收入 452,668,257.91 元的 5% 提取资助金 22,633,412.93 元，用于学校的助困、奖优工作，主要包括勤工助学、校内奖助学金、学费减免和困难生活补助等。

2023 年度学生资助经费支出 18,550,608.86 元，其中：勤工助学补助 1,076,635.52 元，校内奖助学金 16,370,783.34 元，学费减免 1,061,040.00 元，困难生活补助 42,150.00 元。

2023 年度学生奖助政策执行情况表详见附表三。

四、代收费收支情况

四川吉利学院代收费项目包括大学生医疗保险、教材费、体检费、火车票磁条。收费标准：600 元/每人/学年，按学年进行收取，每年进行两次代管费结算，一般 7 月份进行毕业生代管费结算，9 月份进行在校生代管费结算。2023 年度代收 11,249,882.23 元，代支 10,798,217.32 元。

2023 年度代收项目收支表详见附表四。

五、审计意见

经审计，我们认为四川吉利学院取得的收入主要用于教育教学活动、改善办学条件、保障教职工待遇和章程规定的事业发展。账面反映的财务收支是真实的，未发现侵占、私分、挪用民办非企业单位资产或所接受捐赠，未发现存在违规收费、违反规定使用票据行为，以及其他违反《会计法》、《民间非营利组织会计制度》和民办非企业单位管理规定的行为，在所有重大方面公允反映了四川吉利学院 2023 年 12 月 31 日的财务状况以及业务活动成果。

附表一：2023 年度收入情况统计表

附表二：2023 年度支出情况统计表

附表三：2023 年学生奖助政策执行情况表

附表四：2023 年度代收项目收支表



中国注册会计师：

中国注册会计师：



二〇二四年四月九日

附表一：

2023 年度收入情况统计表

填报单位：四川吉利学院

单位：元

项目	金额	收费标准	收费文件
一、收入合计	577,592,010.06		
（一）捐赠收入	733,500.00		
（二）提供服务收入	500,233,161.67		
主要包括： 1、学费	452,668,257.91	普通类、体育类本科专业学费 26800 元/学年，艺术类本科专业学费 32000 元/学年，住宿费 2000 元/学年	1、《四川省教育厅关于对吉利学院 2020 学年学费和住宿费备案的复函》 2、《四川省教育厅关于民办高校新增普通本科拟 2021 年招生专业学费备案的复函》 3、《四川省教育厅关于吉利学院 2022 年新增拟招生专业学费备案的复函》
2、住宿费	34,578,545.30		
（三）政府补助收入	41,853,087.18		
（四）其他收入	34,772,261.21		

附表二：

2023 年度支出情况统计表

填报单位：四川吉利学院

单位：元

项目	金额	备注
一、费用合计	463,775,507.37	
（一）业务活动成本	333,025,145.82	
其中：人员费用	133,711,690.19	
日常费用	137,001,261.67	
资产折旧及摊销	61,963,395.56	
税金及附加	348,798.40	
（二）管理费用	119,496,090.32	
其中：人员费用	11,225,898.58	
固定资产折旧及摊销费用	82,550,710.52	
物业管理费	15,844,527.81	
其他费用	9,874,953.41	
（三）筹资费用	6,282,857.75	
（四）其他费用	4,971,413.48	

附表三：

2023 年度学生奖助政策执行情况表

填报单位：四川吉利学院

单位：元

一、国家资助金:			
类别	收到财政资金金额	支付金额	政策文件
(一) 国家奖学金	88,000.00	88,000.00	1、川财教[2022]43 号《关于下达 2022 年学生资助经费预算的通知》 2、川财教[2023]50 号《关于下达 2023 年学生资助补助经费预算的通知》
(二) 国家励志奖学金	1,865,000.00	1,865,000.00	
(三) 国家助学金	11,579,800.00	15,220,880.00	
(四) 服兵役国家教育资助金	2,360,200.00	2,184,000.00	
小计	15,893,000.00	19,357,880.00	
二、学校资助金:			
类别	学校提取金额	支付金额	政策文件
(一) 勤工助学	22,633,412.93	1,076,635.52	川教函〔2019〕473 号《关于进一步加强和规范普通高等学校学生资助管理工作的通知》
(二) 校内奖助学金		16,370,783.34	
(三) 学费减免		1,061,040.00	
(四) 困难生活补助		42,150.00	
小计		18,550,608.86	

附表四：

2023 年度代收项目收支表

填报单位：四川吉利学院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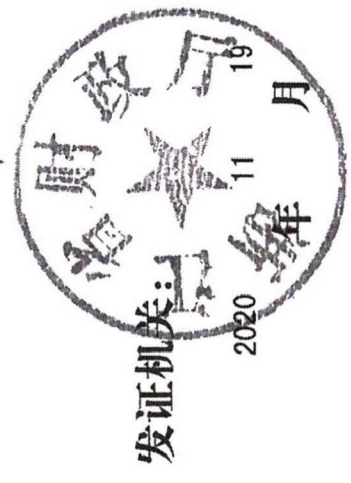
单位：元

序号	项目名称	类别	收费标准	全年收入	全年支出
1	代收项目	大学生医疗保险、教材费、体检费、火车票磁条	600 元/学年	11,249,882.23	10,798,217.32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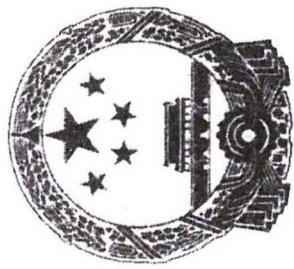
证书序号: 0007739

说明

- 1、《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是证明持有人经财政部门依法审批，准予执行注册会计师法定业务的凭证。
- 2、《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记载事项发生变动的，应当向财政部门申请换发。
- 3、《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不得伪造、涂改、出借、再复制、再无效。
- 4、会计师事务所终止或执业许可注销的，应当向财政部门交回《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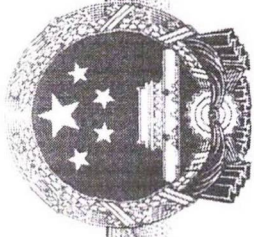
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制



会计师事务所
执业证书



名称: 浙江正格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
首席合伙人: 刘华军
主任会计师:
经营场所: 杭州市下城区华电弄76号225室
组织形式: 普通合伙
执业证书编号: 33000443
批准执业文号: 浙财会(2011)54号
批准执业日期: 2011年12月22日



营业执照

(副本)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30103586548320U (1/1)

扫描二维码登录“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了解更多登记、备案、许可、监管信息



名称 浙江正格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

类型 普通合伙企业

出资人 刘华军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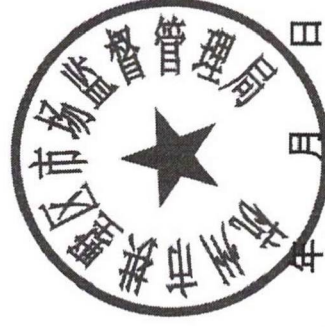
经营范围

服务：审计企业会计报表，出具审计报告，验证企业资本，出具验资报告，办理企业合并、分立、清算事宜中的审计业务，出具有关报告，基本建设年度决算审计，代理记账，会计咨询，税务咨询，管理咨询，会计培训，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业务。
(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成立日期 2012年01月10日

有效期至2042年01月09日

主要经营场所 浙江省杭州市拱墅区华电弄76号225室



登记机关

2022年02月16日